

## 第二部分：制度建设篇

本成果着力加强长效机制建设，研制并推动实施了一系列建设制度，逐渐构建形成一整套思政课建设和发展的制度体系。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1	马克思主义学院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办法
2	马克思主义学院“优秀教师”评选实施细则
3	马克思主义学院教研室月度考核办法
4	思想政治理论课巡查听课及指导制度
5	工作室青年教师培养导师制度
6	思想政治理论课集体备课制度
7	思政课教师理论学习研讨制度
8	思政课信息化教学改革创新工作方案
9	《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课程标准

## 一、马克思主义学院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办法

### 马克思主义学院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办法 (试行)

为进一步强化教育教学、科研等工作，调动教职工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明确目标任务，强化责任意识，落实工作任务，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推先评优、职称评定、津贴发放等工作提供依据，根据《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考核评价办法(试行)》(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专业技术人员考核办法)《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社会培训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等有关规定，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考核原则

坚持客观公正、全面考核、注重实绩、民主公开、简便易行的原则，主要依据考核对象德、能、勤、绩、廉等方面的实际表现，采取定量评价方式进行。

#### 二、考核对象

考核对象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在职在编教职工(含聘用制人事代理人员)，科以上干部、管理人员等按照学校有关规定进行考核。

#### 三、考核内容及标准

(一)对专业技术人员的考核评价，按照全面考核德、能、勤、绩、廉表现，突出对德和绩的考核评价，德、能、勤、绩、廉等考核评价按照《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

核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考核对象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的分值，年度考核优秀的比例等参照《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执行。年底考核被确定为优秀者须按照《马克思主义学院教科研考核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完成相应专业技术职务要求的教科研任务；承担核心期刊论文发表任务的专业技术人员视为已完成当年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要求的教科研任务，以此类推，确定考核结果。

#### 四、考核具体办法

（一）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以岗位质量目标和聘用合同的履行情况为主，兼顾平时考核和过程考核实绩，实行综合评价。

（二）专业技术人员考核，由学院考核小组按照本考核办法组织实施，满分 100 分。其中民主测评（考核小组）占 10%，教学工作量完成情况占 40%，教学质量提升工程考核占 20%，学院领导班子对其岗位聘用合同履行情况考核占 10%，教研、科研完成情况占 20%。

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分数=学院领导班子评价分数×10%+年度考核民主测评分数（考核小组）×10%+教学工作量×40%+教学质量提升工程×20%+教科研×20%。

（三）专业技术人员完成基本工作量 330 学时者计 35 分，未完成工作量者，按每 4 课时 1 分累计扣减。超出基本工作量的按每超出 50 学时计 0.5 分计算。

(四) 教学质量提升工程(20分)包括以下内容:

1. 教学成果获奖。按照级别、排名积分,同一项目按最高奖项计分,不重复累计。

校级:一等奖(2/2/1)、二等奖(1/1/0.5);省级:一等奖(10/8/5/3)、二等奖(8/6/4/2)、三等奖(4/2/1/1);国家级:一等奖(20/15/10/5)、二等奖(15/10/8/3)、三等奖(10/8/5/3)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主持人在完成基本工作任务的前提下,年底考核可直接确定为优秀。

2. 教学团队。按照级别、排名积分,同一项目按最高奖项计分,不重复累计。

校级(5/4/3)、省级(10/8/5/3)、国家级(20/15/10/5),国家级教学团队主持人在完成基本工作任务的前提下,年底考核可直接确定为优秀。

3. 教师教学能力大赛(展示)(含班主任、辅导员大赛等),按照级别积分,同一项目按最高奖项计分,不重复累计。

校级:一等奖3分、二等奖2分、三等奖1分;省级:一等奖8分、二等奖5分、三等奖3分;国家级:一等奖20分、二等奖15分、三等奖10分。国家级竞赛一等奖获奖团队成员在完成基本工作任务的前提下,年底考核可直接确定为优秀。

各类微课、微视频等竞赛按照计分的50%执行。代表学校参加甘肃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等的专业技术人员,未获得竞赛等次的,根据比赛成绩排名等实际情况给予2—3分加分。

4. 指导学生大赛(大学生讲思政课、学宪法讲宪法、微电影、“三创赛”等)。按获奖级别积分,同一项目按最高奖项计分,不重复累计。

校级:一等奖(3/2.5/2)、二等奖(2/1.5/1)、三等奖(1/0.5/0.5)分;省级:一等奖(8/6/4)、二等奖(5/3/2)、三等奖(3/2.5/2);国家级:一等奖(20/15/10)、二等奖(15/10/8)、三等奖(10/8/6)。国家级竞赛一等奖第一指导教师在完成基本工作任务的前提下,年底考核可直接确定为优秀。完成校赛等工作未获省级竞赛参赛资格者,经学院组织评审,加1分。

5. 在线精品课程,按照级别、排名积分。

校级主持人5分,其他参与人4分;省级主持人10分,其他参与人8分;国家级主持人20分,其他参与人15分;国家级在线精品课程主持人在完成基本工作任务的前提下,年底考核可直接确定为优秀。

6. 其他。教职工过程管理考核有关情况纳入年度终专业技术人员考核,承担学院党支部支部委员工作任务的每人计0.5分。

#### (五) 教科研(20分)

按年初学校确定的目标责任中有关论文(知网收录)的量化要求,正高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每人需公开发表2篇省级论文,副高级及以下专业技术人员每人需公开发表1篇省级论文。

学校科技处及相关文件认定的权威期刊(核心或高水平期刊)每篇计8分,省级论文每篇计2分。

## 六、其他相关考核事宜

对完成校院社会培训、支教等急难险重等工作任务者，经学院研究年底可直接确定为优秀。发生教学事故、受违纪处分等其他情况，按照《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办法（试行）》等有关的规定执行。

七、本办法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解释。

八、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试行，原《马克思主义学院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办法（试行）》同时废止。

## 二、马克思主义学院“优秀教师”评选实施细则

### 马克思主义学院“优秀教师”评选实施细则 (试行)

根据《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优秀教师评选表彰办法》等文件精神，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基础条件

基础条件为参加评选“优秀教师”的前提性条件，要求以下5项基础条件全部满足，方可有资格进入业绩积分评比环节。

1. 师德师风：能够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充分认识职业的神圣使命，模范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爱岗敬业、为人师表、无私奉献，无违背师德师风有关问题的发生。

2. 教育教学：在教学中勇于创新，不断探索新的教学方式方法，刻苦钻研业务，能够熟练运用现代教育技能，完成或超额完成学校规定的教学任务量，教学效果优良。近两年内无教学事故发生。

3. 科学研究：积极开展理论阐释和教学研究，完成或超额完成学校规定的教科研任务。

4. 内涵建设：积极参与学院（包含名师工作室）及各教研室的集中学习及研讨、集体培训及研修、集体备课、教学改革、课程建设等工作，勇于承担教学之外的其它工作任务。

5. 其他条件：其他未列入条件按照学校文件执行。

## 二、业绩条件

在基础条件全部满足的情况下,根据个人当年业绩情况进行赋分,各类项目赋分标准参照以下赋分表。

类别	级别	获奖等次	排序及积分值	备注
教学成果奖	国家级	一等奖	主持人(100分);位列第2(90分);位列第3(80分);位列第4(70分);位列第5及之后(不加分)	同一成果获奖按最高奖项赋分,不重复累积
		二等奖	主持人(80分);位列第2(70分);位列第3(60分);位列第4(50分);位列第5及之后(不加分)	
		三等奖	主持人(60分);位列第2(50分);位列第3(40分);位列第4(30分);位列第5及之后(不加分)	
	省级	一等奖	主持人(60分);位列第2(50分);位列第3(40分);位列第4(30分);位列第5及之后(不加分)	
		二等奖	主持人(50分);位列第2(40分);位列第3(30分);位列第4(20分);位列第5及之后(不加分)	
	校级	一等奖	主持人(30分);位列第2(20分);位列第3之后(不加分)	
		二等奖	主持人(20分);位列第2(10分);位列第3及之后(不加分)	

类别	获奖级别	获奖等次及积分值	备注
教师教学能力竞赛及展示奖项类、指导学生参加教学大赛及展示奖项类、教师参加各类评比奖项类	国家级(全国院校)	一等奖(100)	团队奖项排序不分先后,同一项目获奖按最高奖项赋分,不重复累积
		二等奖(60)	
		三等奖(40)	
	省级(全省院校)	一等奖(60)	
		二等奖(40)	
		三等奖(30)	
	校级	一等奖(40)	
		二等奖(20)	
		三等奖(10)	

类别	级别	排序及积分值	备注
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验收	国家级	主持人(100分); 位列第2(90分); 位列第3(80分); 位列第4(70分); 位列第5及之后(60分)	同一课程按最高级别赋分, 不重复累积
	省级	主持人(60分); 位列第2(50分); 位列第3(40分); 位列第4(30分); 位列第5及之后(20分)	
	校级	主持人(30分); 位列第2(20分); 位列第3(15分); 位列第4之后(10分)	

类别	级别	排序及积分值	备注
教科研项目立项	国家级	主持人(100分); 位列第2(90分); 位列第3(80分); 位列第4(70分); 位列第5(60分); 位列第6及之后(不加分)	以立项情况进行赋分, 结项不计算在内
	省级	主持人(60分); 位列第2(50分); 位列第3(40分); 位列第4及之后(不加分)	
	地厅级	主持人(40); 位列第2(30); 位列第3及以后(不加分)	
	校级	主持人(20); 位列第2(15); 位列第3及以后(不加分)	

类别	级别	积分值	备注
论文发表	权威期刊 (北大核心、南大核心及中央权威报纸文章)	80	只累加第一作者
	省刊 (知网收录及地方报纸文章)	20	

类别	级别	积分值	备注
教材及专著出版	中央级出版社	第一主编 60	第二主编、副主编视同参编: 参编分数=主编分数×(参编字数/总字数)
	省级出版社	第一主编 40	

类别	级别	积分值	备注
各类荣誉称号	国家级	100	只累加各类荣誉称号，竞赛类优秀指导教师在此不重复计算
	省级	60	
	地厅级	30	
	校级	10	

类别	级别	排序及积分值	备注
教学团队立项建设	国家级	主持人(100分)；位列第2(90分)；位列第3(80分)；位列第4(70分)；位列第5及之后(不加分)	同一团队按最高级别赋分，不重复累积
	省级	主持人(60分)；位列第2(50分)；位列第3(40分)；位列第4及之后(不加分)	
	校级	主持人(40)；位列第2(30)；位列第3及以后(不加分)	

### 三、细则说明

1. 参加“优秀教师”的评选的教师必须在学院规定的期限内提交个人申请及当年个人业绩等材料，不提交或者逾期提交材料者将不予推荐；

2. 学院将严格按照个人当年业绩所得总分高低推荐参加学校“优秀教师”荣誉称号评选。

3. 本细则解释权及争议仲裁权归马克思主义学院。

4.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马克思主义学院“优秀教师”评选实施细则（试行）》同时废止。

### 三、马克思主义学院教研室月度考核办法

## 马克思主义学院教研室月度考核办法（试行）

为了进一步提升马克思主义学院各教研室的教学、科研和管理水平，促进教研室规范化、高效化运行，结合我院教育教学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考核对象

马克思主义学院下设各教研室

### 二、考核周期

每月1次，次月5日前完成考核并反馈结果。

### 三、考核指标及评分标准

#### （一）教学管理

①本教研室成员在学校教学检查中零差错（10分，发现1个问题扣2分）；

②教研室主任面向本教研室成员巡查听课每月2人以上，学期听课实现全覆盖（10分，每少1人扣5分）；

③教学事故零发生（20分，发生1次扣20分）；

#### （二）活动开展

①按照教研活动计划开展教研活动（10分，记录完整并在“智慧马院”平台提交活动视频，每缺一次扣5分）；

②将开展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纳入教研活动，且计划齐全，记录完整（10分，每缺一次扣5分）；

③教研室牵头每月开展1次集体备课活动（10分，须提交

新闻稿件及在“智慧马院”平台提交视频);

④教研室牵头每月开展1次读书学术交流(10分,须提交新稿件及在“智慧马院”平台提交视频);

### (三)内涵建设

①教研室成员在教学竞赛及指导学生竞赛获奖(国家级10分/项,省级8分/项,校级2分/项);

②教研室成员参与精品课程建设并获批立项(国家级10分/项,省级8分/项,校级4分/项);

③教研室成员第一作者发表论文(高水平10分/篇,省级2分/篇);

④教研室成员主持立项教科研课题(国家级10分/项,省级8分/项,厅级6分/项,校级2分/项);

⑤教研室成员主持出版教材及专著(国家级出版社10分/项,其他出版社8分/项);

### (四)专项工作

①完成学院临时交办的任务(如理论宣讲、校外会议交流发言等)(5分/项,需提供有关文件及新闻宣传稿件)

②其他创新性工作(如特色思政活动)(5分/项,需提供方案及新闻宣传稿件)

## 四、考核流程

每月1-3日教研室主任填写并提交《月度工作清单》及佐证材料,每月4-5日学院审定,确定得分并公示。

## 五、结果运用

月度排名：全院通报，并作为年终教研室主任津贴发放及优秀教研室主任推荐的依据。

整改机制：得分<60分的教研室需提交整改报告。

## 六、附则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试行，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解释。

各教研室可依据课程特点申报特色加分项（需提前备案）。

#### 四、思想政治理论课巡查听课及指导制度

# 马克思主义学院文件

## 思想政治理论课巡查听课及指导制度

为了进一步提升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进一步发挥学校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教学督导、教研室主任作用，铸牢思政课在学校“立德树人”中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根据学校听课指导有关要求，结合我院思政课教学实际，特制定本听课制度。

1、巡查听课及指导范围为全体专兼职思政课教师。

2、巡查听课及指导的实施主体为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学院教学督导、各教研室主任。

3、巡查听课及指导的频次要求为：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及学院教学督导每学期学院所有思政课教师每位教师听2次以上；各教研主任每学期本教研室每位教师听3次以上。

4、巡查听课的方式以“推门就进、不打招呼”为主；实时指导的方式采取实时指导与开座谈会统一反馈相结合的方式。

5、巡查听课及指导的主要内容要从教学准备、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技能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听课巡查及指导。

6、巡查听课及指导实施主体要做好听课记录，详细记

载于《听课本》，根据《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实际情况做出评分，提出改进建议，《听课本》学期末交回学院办公室。

7、每位思政课教师的巡查听课评价打分情况将纳入年终考核评价。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1年12月1日

## 五、工作室青年教师培养导师制度

# 马克思主义学院文件

## 名师工作室青年教师培养导师制度

为充分发挥名师工作室教学名师和骨干教师的政治引领、教学示范和科研带动作用，帮助青年教师尽快成长，特制定本培养制度。

### 一、培养目标

紧紧围绕塑造青年思政课教师“政治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正”的素质目标，聚焦高职院校青年思政课教师在政治素养、理论素养、实践素养、技术素养等方面的短板和不足，开展全过程全方位的指导，进一步提升其教学能力和理论水平，为筑牢思政课教学主阵地奠定坚实的基础。

### 二、工作内容

1、加强对青年教师师德师风的培养，坚守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政治底线，通过言传身教，培养青年教师严谨踏实、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爱岗敬业精神。

2、指导青年教师完成相关课程教案、讲稿等教学材料的编制，并增强对教材内容重点、难点的把握。

3、深入青年教师教学课堂开展随堂听课，并根据听课情况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全年不少于20次。

4、全过程全方位跟踪指导青年教师参与工作室集体备课、集体磨课、说课评课等，全年参与不少于10次。

5、指导青年教师积极参加省教育厅和学校组织的相关教学竞赛或公开展示活动。

6、引导青年教师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厚植理论素养，指导科研选题的选择、项目申报书及科研论文的撰写。

7、鼓励积极参与由导师主持的教改创新项目、精品课建设，全过程参与创新研讨，以参与教学改革创新促进思政课教师教学能力的提升。

### **三、工作考核**

1、青年教师要认真接受导师指导，培养期结束时将对其教学和科研能力进行全方位考核。

2、导师要认真开展指导，帮助青年教师成长，工作成效纳入年终绩效考核，并作为评优选先的重要依据。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1年12月1日

## 六、思想政治理论课集体备课制度

# 马克思主义学院文件

## 思想政治理论课集体备课制度

集体备课是思政课教师加强合作探究，学习交流，集思广益，资源共享的一种最为有效的方式，对于思政课教师专业成长能够起到很好的促进作用。为了进一步提升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结合我院思政课教学实际，特制定本集体备课制度。

1、集体备课参加人员：我校全体思政课专兼职教师。

2、集体备课的开展频次：每月开展一次。

3、集体备课的实施主体：由甘肃省郝跃宁名师工作室负责召集，会务组织由学院办公室秘书刘凌飞负责。

4、集体备课的重点内容：以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体系的重点和难点问题、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及社会热点问题为重点。学期初，办公室要在广泛征集思政课教师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制定学期集体备课计划，报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通过。

5、集体备课的开展形式：以“主备人示范说课+参备者交流研讨”的方式开展思想政治理论课集体备课。

6、集体备课的工作要求：主备人要围绕规定的备课主题认真开展学习探究及教学设计，力争理论上学深悟透，教学案例上鲜活，语言上风趣幽默，守牢政治性，深化学理性，突出价值引领。

7、集体备课的纪律要求：要切实做到计划落实、课题落实、人员落实，不得无故迟到或者缺席，需要请假者向办公室请假报备。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1年12月1日

## 七、思政课教师理论学习研讨制度

# 马克思主义学院文件

## 思政课教师理论学习研讨制度

为贯彻落实全国学校思政课教师座谈会精神有关要求，促进思政课教师深入学习领会和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增强思政课教学的思想性、理论性和针对性、亲和力，立足于高职院校思政课教师队伍理论素养不足的实际，特制定本学习制度。

### 一、学习组织

（一）思政课教师理论学习研讨由学院统一领导，各教研室组织实施。

（二）学院办公室会同教研室主任，负责制定思政课教师理论学习研讨年度安排，结合思政课教学的实际，制定《学习计划》；各教研室按照《学习计划》负责学习的开展，并负责编制及购买学习资料；办公室负责开展理论学习研讨主题的审核把关和督导检查。

### 二、重点内容

（一）马克思主义经典原著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系列理论成果，重点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大意义、科学体系、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

（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

（三）中国共产党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等“五史”教育

（四）师德师风建设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五）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

### 三、时间安排

理论学习研讨原则上每月开展一次，每学期不少于4次，具体时间由各教研室自主决定。

### 四、学习形式

理论学习研讨坚持线上学习和线下学习相结合，理论学习与教学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可以采取读书分享、专题研讨、调研考察等方式进行。具体安排由教研室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五、工作要求

（一）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把理论学习研讨与教师教学紧密结合起来，通过提高教师理论水平促进增强思政课教学的实效性。

（二）各教研室要建立思政课教师理论学习研讨档案制度，做好学习考勤记录和学习笔记。

（三）学院办公室每年年初将对学习研讨主题进行审核把关，年终将对学习研讨开展情况进行检查督促，纳入年终考核。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1年12月1日

## 八、思政课信息化教学改革创新工作方案

# 马克思主义学院文件

## 思政课信息化教学改革创新工作方案

为了推动信息技术与思政课教学有机融合，促进思政课教学“活”起来，进一步增强思政课教学的时代感和吸引力。结合学校思政课教学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以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质量为目标，以深化思政课信息化教学改革创新为重要任务，明确目标定位，加强教师素质建设和平台建设，基于新技术、新平台大力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创新，进一步增强思政课教学的时代感和吸引力，为培养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 二、实践指向

#### （一）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创新

在加强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基础上，立足于新技术、新平台，充分运用在线课程资源，在“互联网+教育”背景下深入开展“基于在线开放课程的课程教学混合式教学模式”的探索与实践，进一步推动思政课教学从以教师“教”为主到以学生“学”为主的转变，从教师“主导”课堂教学到教师“引导”学生学习及深入思考的跃迁。

#### （二）开展基于新平台的体系化实践教学创新

聚焦实践教学体系化不足、难以实现全覆盖等突出问题，积极引进思政课实践教学在线平台，积极打造一系列与思政课教学内容相融合的线上实践教学模块，以促进学生深化对思想政治理论的理解和把握；充分利用现代 VR 技术，围绕教学体系中不同主题，创设一系列虚拟教学场景，引导学生设身处地地聆听和领悟，并进行深入地思考，以深化其对教学中理论的认识、理解及把握。

### 三、保障措施

#### （一）着力加强技术支持和平台保障

1、积极争取经费支持，推动学校持续招标采购“超星马克思主义学院”信息化教学辅助平台，为思政课教学信息化教学提供技术支持和平台保障。

2、积极争取经费支持，推动购进线上虚拟展馆辅助教学资源，为开展实践教学创新提供技术支持和平台保障。

3、积极争取经费支持，推动校内思政课教学“VR”实训基地建设。

#### （二）着力提升思政课教师技术素养

1、聚焦部分思政课教师，尤其是年龄偏大教师对混合式教学模式理念的理解存在偏差和思想上排斥，将传统的“满堂灌”“一言堂”的教学模式直接照搬到线上开展的问题，进一步加强教育引导。

2、聚焦思政课教师普遍存在的对新平台、新技术掌握不熟练，技术应用能力与信息化教学辅助平台之间的不适应的问题，采取“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开展有计划

的专题培训和交流学习。

3、聚焦思政课教师利用信息化教学平台片面追求学生的参与度，看似热热闹闹，实则没有收获，更没有触动和思考，偏离了价值引领的目标的问题，通过教学指导委员会进一步较强教学指导。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1年12月1日

## 九、《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课程标准

### 《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课程标准

课程名称、代码：思想政治课实践

课程学时、学分：16 学时、1 学分

实践课学时数：16 学时

适用年级：各年级

适用专业：全校各专业

适用层次：职业本科

#### 一、课程的性质

思政课实践教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为指导，为适应新时期社会主义建设人才培养要求，依照中宣部、教育部思想政治理论课设置方案设立。本课程力求把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有效结合起来，将教学中的理论与现实生活体验有机结合起来，为学生提供求真悟道的场景，进一步强化马克思主义信仰和理想信念教育、奋斗精神教育、红色革命文化教育等，以促进青年学子对理论的认识和把握。

#### 二、课程定位

本实践教学课程是在综合《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三门课实践教学环节的基础上而设立的，三门课程为实践教学提供了理论储备和支撑，本实践教学将增进学生对该三门课程理论的理解和认识。按照《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规定，大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必须按要求通过思想政治理论实践教学课程，获得相应的学分。

#### 三、课程设计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大学生成长规律和教育规律，以了解社会、服务社会为主要内容，以丰富多彩的实践教学活动为载体，通过实践教学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促进大学生了解社会、了解国情、增长才干、奉献社会、锻炼实践能力、养成高尚品格，运用所学理论服务实践，在实践中加深对理论的认识，增强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获得感。

#### 四、课程基本目标

课程教学目标体现为能力教育和素质教育目标。

##### 1. 能力教育目标

A. 加强大学生的思想道德修养，引导其勇担时代重任，确立起崇高的人生理想并为之注入奋斗的精神动力的基础上，逐渐引导其建立起正确评判社会现象的价值根基、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及遵守敬畏国家法律法规的思想、行动的自律及自觉。

B. 帮助青年学子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及方法，提高政治思维、历史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底线思维、创新思维、法治思维等思维能力，在纷繁复杂的社会中把握好人生航向。

##### 2. 素质教育目标

A. 深化青年学子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文化的认同及自信。

B. 引导学生深化对其肩负的历史重任的认识，进一步增强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的使命感 and 崇高感，树立做大国工匠、能工巧匠的人生坐标和职业理想。

#### 五、先修课程

在修完《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三门课教学环节的基础上而开展实践教学。

#### 六、教学内容及学时安排

立足于青年学子受个人主义、拜金主义、消费主义、享乐主义等社会思潮侵蚀影响的实际，将奋斗精神教育作为实践教学的重要模块，开展学习改革先锋劳动模范和开展志愿服务等活动，教育引导青年学子立鸿鹄志，做奋斗者，培养做时代新人的信心与勇气。

充分利用省内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如会宁红军会师纪念馆、会宁县成纪镇红军长征纪念馆八路军办事处、岷州镇等，组织学生开展红色实践研学和家乡红色故事会，把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有效结合起来，引导青年学子进一步坚定“四个自信”。



序号	实践模块	实践内容及要求	考核成果形式	学时安排
1	模块一： 学习改革 先锋和劳 动模范	将学生分成若干小组，每组自选1-3名改革先锋和劳动模范，通过查阅资料，整理所选人物事迹，择期举办故事分享会2次，组织各组进行人物事迹汇报。	1、每组提交人物事迹PPT宣讲课件1份。 2、任课教师留存故事分享会每组照片1张。	5
2	模块二： 家乡红色 故事会	结合教学内容，组织学生讲述家乡的红色故事，可以是一个或多个故事，制作PPT（PPT不少于10张），小组讲述时间控制在8分钟内。	1、每组提交PPT课件1份。 2、任课教师留存故事会每组照片1张。	5
3	模块三： 志愿服务	学生利用周末及假期深入老年公寓、敬老院、幸福院等帮扶社会慈善机构，从事义务劳动，在实践中接受教育 and 人格塑造。	1、心得体会1篇（不少于2000字）； 2、志愿服务过程视频1件（可剪辑，不少于4分钟）或不同场景照片3张。	6
合计学时				16

#### 七、教学方法

本实践教学活动的开展采取在思政课教师指导下，学生自主开展的方式进行，任课教师负责学生的动员、组织，指导总结、全过程全方位指导学生开展实践活动，负责各个实践模块的考核及课程成绩评定等。

##### （一）对学生要求

1. 学生必须按照有关要求参加实践教学课程每个模块的活动，并按照有关要求提交考核成果，方能获得相应学分。

2. 课程实践模块一、二为校内实践教学模块，由任课教师利用周末时间统一组织安排，学生按照任课教师的要求做好有关活动；模块三为校外实践教学模块，在任课教师的指导下由学生利用假期自主完成，并提交有关成果。

#### (二) 对教师要求

1. 教师要认真组织好模块一、二校内实践教学模块有关活动的组织，并做好模块三校外实践教学模块有关活动的全过程全方位指导，加强安全教育，引导学生切实增强安全意识和加强风险防范。

2. 根据学生在实践教学活动中的表现及提交的实践教学成果，综合评定学生实践教学成绩，并经学院教学负责人签字后负责将成绩录入系统。

3. 负责实践教学成果的整理及存档工作，将任课班级的实践教学成果汇编成册，一班一册，以备接受主管部门的教学检查和核查。

#### 八、教学评价建议

教学评价采取百分制，模块一、二各占30分，模块三占40分。对学生参加实践教学进行过程化管理及考核，对于拒不按时参加实践教学者、或者拒不按时提交实践教学成果者、或者提交的成果复制比例超过30%者，或者弄虚作假者，进行一票否决，重修处理。

#### 九、其他说明

编制团队（人员顺序中第一人为课程负责人）：陈金平、刘凌飞

编制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编制日期：2024年6月12日

审核人：陈金平

学院负责人：郝跃宁



## 《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课程标准

课程名称、代码：思想政治课实践

课程学时、学分：32学时、2学分

实践课学时数：32学时

适用年级：各年级

适用专业：全校各专业

适用层次：职业本科

### 一、课程的性质

思政课实践教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为适应新时期社会主义建设人才培养要求，依照中宣部、教育部思想政治理论课设置方案设立。本课程力求把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有效结合起来，将教学中的理论与现实生活体验有机结合起来，为学生提供求真悟道的场景，进一步强化马克思主义信仰和理想信念教育、奋斗精神教育、红色革命文化教育等，以促进青年学子对理论的认识和把握。

### 二、课程定位

本实践教学课程是在综合《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五门课实践教学环节的基础上而设立的，五门课程为实践教学提供了理论储备和支持，本实践教学将增进学生对该五门课程理论的理解和认识。按照《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规定，大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必须按要求通过思想政治理论实践教学课程，获得相应的学分。

### 三、课程设计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大学生成长规律和教育规律，以了解社会、服务社会为主要内容，以丰富多彩的实践教学活动为载体，通过实践教学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促进大学生了解社会、了解国情、增长才干、奉献社会、锻炼实践能力、养成高尚品格，运用所学理论服务实践，在实践中加深对理论的认识，增强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获得感。

### 四、课程基本目标

课程教学目标体现为能力教育和素质教育目标。

#### 1. 能力教育目标

A. 加强大学生的思想道德修养，引导其勇担时代重任，确立起崇高的人生理想并为之注入奋斗的精神动力的基础上，逐渐引导其建立起正确评判社会现象的价值根基、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及遵守敬畏国家法律法规的思想、行动的自律及自觉。

B. 帮助青年学子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及方法，提高政治思维、历史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底线思维、创新思维、法治思维等思维能力，在纷繁复杂的社会中把握好人生航向。

#### 2. 素质教育目标

A. 深化青年学子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文化的认同及自信。

B. 引导学生深化对其肩负的历史重任的认识，进一步增强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的使命感和荣誉感，树立做大国工匠、能工巧匠的人生坐标和职业理想。

#### 五、先修课程

在修完《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五门课程教学环节的基础上而开展实践教学。

#### 六、教学内容及学时安排

针对学生与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阅读较少的现实，积极组织青年学子开展马克思主义经典原著的阅读，以帮助青年学子树立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进一步筑牢马克思主义信仰之“魂”。立足于青年学子受个人主义、拜金主义、享乐主义等社会思潮侵蚀影响的实际，将奋斗精神教育作为实践教学的重要模块，开展学习改革先锋劳动模范和开展志愿服务等活动，教育引导青年学子立鸿鹄志，做奋斗者，培养新时代新人的信心与底气。

充分利用省内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如会宁红军会师楼、会县会师纪念馆红军长征纪念馆八路军办事处、红色博物馆，组织学生开展红色实践研修和家乡红色故事会，把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有效结合起来，引导青年学子进一步坚定“四个自信”。

序号	实践模块	实践内容及要求	考核成果形式	学时安排
1	模块一：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阅读	教师从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选择2篇密切关联的经典篇目，指导学生阅读原文、读原著，并择期举办读书分享会2次，随机选取学生谈读书体会。	1、每人提交学习体会1篇(不少于2000字的)。 2、任课教师留存读书分享会照片2张。	5
2	模块二： 学习改革先锋和劳动模范	将学生分成若干小组，每组自选1-2名改革先锋和劳动模范，通过查阅资料，整理所选人物事迹，择期举办故事分享会2次，组织各组进行人物事迹汇报。	1、每组提交人物事迹PPT宣讲课件1份。 2、任课教师留存故事分享会每组照片1张。	5
3	模块三： 家乡红色故事会	结合教学内容，组织学生讲述家乡的红色故事。可以是一个或多个故事，制作PPT(PPT不少于10张)，小组讲述时间控制在8分钟内。	1、每组提交PPT课件1份。 2、任课教师留存故事会每组照片1张。	5
4	模块四： 红色实践研修	学生利用假期走访红色遗址、参观革命博物馆、聆听革命故事，追寻先辈们的革命足迹。	1、心得体会1篇(不少于2000字)； 2、实践研修过程化视频1件(可剪辑，不少于4分钟)或不同场景照片3张。	5

5	模块五： 主题调研	由教师组会对拟重点拟选若干主题，学生选择并围绕某一主题开展主题调研。	1、调研报告1篇(不少于5000字)； 2、调研过程化照片5张。	12
合计学时				32

## 七、教学方法

本实践教学活动主要采取在任课教师指导下，学生自主开展的方式进行，任课教师负责学生的动员、组织，指导学生选题，全过程全方位指导学生开展实践活动，负责各个实践模块的考核及课程成绩评定等。

### (一) 对学生要求

1. 学生必须按照有关要求参加实践课程每个模块的活动，并按照有关要求提交考核成果，方能获得相应学分。

2. 课程实践模块一、二、三为校内实践教学模块，由任课教师利用周末时间统一安排，学生按照任课教师的要求做好有关活动；模块四、五为校外实践教学模块，在任课教师的指导下由学生利用假期自主完成，并提交有关成果。

### (二) 对教师要求

1. 教师要认真组织好模块一、二、三校内实践教学模块有关活动的组织，并做好模块四、五校外实践教学模块有关活动的全过程全方位指导，加强安全教育，引导学生切实掌握安全防范知识和加强风险防范。

2. 根据学生在实践教学活动中的表现及提交的实践教学成果，综合评定学生实践教学成绩，并报学院教学负责人签字后负责将成绩录入系统。

3. 负责实践教学成果的整理及存档工作，将任课教师的实践教学成果汇编成册，一册一册，以备接受主管部门的教学检查和抽查。

4. 负责遴选优秀作品，并参加实践成果汇报会。

## 八、教学评价建议

教学评价采取百分制，模块一、二、三、四每个模块占15分，模块五占40分，对学生参加实践教学进行过程化管理及考核，对于拒不按时参加实践教学者，或者拒不按时提交实践教学成果者，或者提交的成果复制比例超过30%者，或者弄虚作假者，进行一票否决，重修处理。

## 九、其他说明

编制团队（人员顺序中第一人为课程负责人）：陈金平、刘凌飞

编制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编制日期：2024年6月12日

审核人：陈金平

学院负责人：郝跃宁